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「教學演示」報名簡章

- 一、目的:為提升師資生之教學品質及教學實務能力,增進教育專業知能及師 生互相觀摩與學習的機會,特辦理此檢測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:本校師資培育學院實習與地方輔導組。
- 三、報名對象:本校、國立臺灣大學及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師資生或實習學生, 以本校學生為優先錄取對象。

四、活動辦法:

(一) 報名方式:

- 1. 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4年9月26日(五)下午5時止。
- 2. 報名人數: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多40名。
- 3. 報名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z9Cc9zNdmyKK3ewf7
- 4. 錄取通知:報名成功後主辦單位將於114年10月1日(三)公告錄取 名單(含教學演示單元題目),並以電子郵件寄發報名成功通知; 若未接獲通知,請與主辦單位確認,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- (二)檢測日期:114年11月1日(六)上午8時至下午5時止。
- (三) 檢測地點:和平校區I正大樓203教室、204教室、205教室、206教室。
- (四) 教學演示之教案繳交注意事項:
 - 1. 繳交方式:將作品上傳雲端。
 - 2. 繳交日期: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0月15日(三)下午5時止。
 - 3. 繳交規則:
 - (1) 各領域/科目教學演示單元及檢測規則暨注意事項將以電子郵 件通知。
 - (2) 教案格式(如附件1):應依照指定格式撰寫,須以Word編輯後轉成PDF檔,若有學習單或其他教材,請與教案合併為1份,時間設計請以「20分鐘」為單位。
 - (3) 授權書格式(如附件2):應親自簽名後掃描上傳。
 - (4) 切結書格式(如附件3):教案作品曾參與其他競賽或發表過, 應填寫切結書,親自簽名後掃描上傳。
 - (5) 教案、授權書及切結書請合併為1份PDF檔後繳交,檔名為「科 目_學號_姓名_單元名稱」。

(五) 教學演示:

- 1. 應檢順序及演示時間於檢測日前,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- 2. 請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依報到時間至指定地點辦理報到。
- 3. 進入指定教學演示教室,僅可攜帶教具,其他資料(例如教案或手稿)一律「不得」攜帶進入。
- 4. 檢測教室僅提供黑板、粉筆及磁鐵,教具、教材請自行事前準備。
- 5. 上臺即開始計時,檢測第12分鐘1短鈴提醒,第15分鐘2短鈴結束, 並提供10分鐘評審講評時間,共計25分鐘。
- 6. 檢測當天不提供文具或工具進行撰寫教案修改及製作。
- (六)評選方式:由各領域教育專家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審查,評分指標如附件4,檢測成績70分以上為通過。

(七) 獲獎:

- 1. 獲獎公布:114年11月10日(一)前公布於本校師資培育學院網站。
- 2. 頒獎典禮暨成果分享:114年12月12日(五)下午2時至5時(流程及地點另以本校師資培育學院網站公告為主)。
- 3. 展示:獲獎作品交由主辦單位留存或公開分享。

4. 獎勵方式:

獎項	獎勵	名額
第一名	獎狀一份+獎金 5,000 元	1 名
第二名	獎狀一份+獎金 3,000 元	1 名
第三名	獎狀一份+獎金 2,000 元	1 名
佳 作	獎狀一份+獎金 800 元	3 名

五、 聯絡方式:師資培育學院實習與地方輔導組(02)7749-1238。

六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作品不得投件,如有引用非本人創作之 資料、圖檔等,應依照 APA 格式規定註明資料來源,以符合《著作 權法》之相關規範;如有抄襲、侵權或榮獲其他獎項等情事,經查 實,取消參賽資格及相關權益,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(二)主辦單位保有檢測作品之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,包含典藏、推廣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複製及公開展示等,檢測者不得要求另支稿酬。
- (三) 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作品不得投件,未獲獎作品不得參與本

競賽,只得檢測通過與否。

- (四)本檢測同步配合本校試辦基本檢測指標,檢測結果僅作為發展指標用,不影響檢測結果。
- (五)報名成功後,如欲取消報名,須於114年9月29日(一)前告知主辦單位,如無故棄賽,將不再受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其他項目。

七、 如有未盡事宜,將另行規定之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「教學演示」 教案格式

領域/科目			条 所						
實施年級			設計者						
單元	L名稱								
		設計依	據						
學習重點	學現學內	 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,且能具體表學習目標上。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達例出相關的學習內容,且能具體表學習目標上。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達學習目標上。 	連結。 核心 素養	 先條列總綱核心素養的面向與項目。 再條列領綱核心素養的具體內涵。 僅列舉與本單元學習具高度相關性的核心素養。 					
教材	● 列出本單元教學設計所依據的教科書或其他教材的版本、冊次及頁碼等。 教材來源 ● 其他參考資源請視性質列於「參考資料」或「附錄」。								
	學習目標								

以淺顯易懂文字條列本單元學習目標。

結合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,呼應核心素養。

學習活動設計									
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(含時間分配)	學習評量	備註							
● 摘要說明學習活動內容及引導重點,請	● 搭配學習流程,簡要說明各項學習								
考量如何使學習活動及其引導方式更	活動的評量方式及內容,提出可採								
有助於促進核心素養(三面九項)的養	行的方法、重要過程、規準或指標								
成與素養導向教學的落實。	等。								
● 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、發展活動、	● 評量時機、方式及內容應能有效連	教學提醒							
總結活動、評量活動、延伸活動等,並	結學習目標、學習重點及學習活	事項							
以簡要的教學流程呈現。	動,並促進核心素養內涵的落實。								
● 請著重如何將學習內容轉化為學生的	● 評量工具,如學習單、檢核表或同								
學習任務,以及如何以關鍵提問引導學	儕互評表等之完整內容,請列於								
生進行探究、實作與省思。	「附錄」。								
教學設備/資源:									

教學時需使用的器材、設備或其他資源。

参考資料:(含教材來源)

附錄:視需要列出教師教學或評量所需的補充資料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「教學演示」授權書

本	人	_											_(姓	名)后	〕意	將	檢	測	作	品	無	償	授	權	予
國	立	臺	灣	師	範	大	. 學	作	三点	5 —	- t	刀著	李个	乍貝	才產	崔棹	崔利	用	行	為	之	權	利	,	包	含	典
藏	`	推	廣	`	公	布	`	發	行	`	重	製	`	複	製	及	公周	用居	是亓	等	. 0	本	作	品	保	證	為
授	權	人	所	創	作	,	如	有	抄	竷	`	侵	害	他	人	權;	利之	之情	事	ξ,	即	取	消	參	選	及	獲
獎	資	格	,	本	人,	無	任	何.	異	議	,	並	願	負注	去往	聿之	く責	任	0								

立書人簽章:

身分證字號:

聯絡電話:

户籍地址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 3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「教學演示」切結書

領域/科目	切結者
單元名稱	
切結事項	□ 本檢測作品曾參加年月日由
備註	 請依照作品參賽及發表情形填寫以上相關事項。 發現不符切結事項之情節,經查實,取消參賽資格及相關權益。

立書人簽章:

身分證字號:

聯絡電話:

户籍地址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「教學演示」審查評分表

檢測指標	參考檢核重點	評分比重	總分 (滿分100分)	質性建議				
1. 精熟任教	1-1 正確掌握任教 單元的教材內容。	20%						
學科領域知識	1-2 教學內容結合 學生的生活經驗。	20%						
	2-1 清楚呈現學習 目標或學習重點。							
2. 清楚呈現 教學內容	2-2 有組織條理呈 現教材內容。	30%						
	2-3 適時歸納學習重點。							
2 海田左於	3-1 引發並維持學生學習動機。			(建請詳列說明)				
3. 運用有效 教學技巧	3-2 善於變化教學 活動或教學方法。 3-3 掌握時間分配	30%						
	和教學節奏。 4-1 板書正確、字							
	體工整,布局適切。							
4. 應用良好 溝通技巧	4-2 運用有助於師生互動與學習的溝	20%	6					
17 V	通技巧(含音量、語述、語調、眼神、 表情、手勢、教室							
	走動等方式)。							